

汨罗市农业农村局

2025 年汨罗市农作物种业市场监管 工作资金使用方案

根据《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 2025 年部分省级现代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》（湘农发〔2025〕55 号），2025 年省级农作物和畜禽种业安全监管资金已由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第二批省级现代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农指〔2025〕50 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《汨罗市 2025 年农作物种子市场监管工作方案》有关要求，为用好财政资金，完成工作任务，制订该资金使用方案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按照打造种业高地，提升监管能力，保障农业用种安全，维护种子生产经营者、使用者合法权益的要求，围绕构建统一开放、竞争有序、诚信守法、监管有力的现代种业市场体系，不断强化种子试验、生产、经营、使用各环节监管，有效遏制套牌侵权、制售假劣、未审先推、无证生产经营、非法制售转基因种子等违法行为的发生，加强监管队伍建设，压实监管人员责任，逐步形成有利于创新创业、诚信守信、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，推进我市种业市场秩序持续健康运行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开展春秋两季种子市场专项检查

(二) 抓好生产试验、引种适应性试验方案备案，全覆盖配合上级主管部门开展试验现场检查、督查

(三) 开展市场抽样检查

(四) 开展低镉水稻品种质量检测与大田生产安全评价

(五) 水稻新品种展示示范

三、资金使用计划

2025年汨罗市农作物和畜禽种业安全监管资金10万元，主要用于种业市场监管组织宣传、抽样检查、低镉水稻品种质量检测与大田生产安全评价、试验检测、培训等。

(一) 种业市场监管费等费用1.5万元；

(二) 扦取种子样品及检测等费用1.5万元；

(三) 种业政策法规宣传、监管人员培训、种子经销商培训及实验现场观摩费用2万元。

(四)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办理，种畜禽质量安全监管、采样、无害化处理，检验检疫等费用2万元。

(五) 低镉水稻品种质量检测与大田生产安全评价2万元。

(六) 印发低镉水稻品种推广技术资料1万元。

(七) 根据项目实施情况，项目资金可在各类别内按程序调整使用。

